

資訊科技概論(計算機概論)科教學實習

課程資訊

課程名稱 資訊科技概論(計算機概論)科教材教法

學分 2 學分

全/半年 半年

必/選修 必修

課程概述:本課程旨在培養修習學生教育及資訊相關科目，與實際教學結合的能力。

課程目標：

- (1)本課程融合過去所修的教育相關科目，例如：教育概論、教育心理學、教學理論、教學方法、及教學媒體製作等知識，配合資訊科技概論科教材教法所學，實際運用在資訊科技概論/計算機概論課堂上。
- (2)同時希望藉由編寫教案、虛擬上課經驗、觀摩實際的教學過程、以及課程試教後的綜合檢討等歷程，加強其他教學方面的能力，以便進行實際試教。

課程要求：

需具備修習教育學程資格，及修過資訊科技概論(計算機概論)科教材教法。

課程內涵：

週次	主題	內容
第 1 週	教學平臺	教學平臺的選用
第 2 週	教學平臺	教學平臺的建置
第 3 週	教學平臺	教學平臺管理端的使用
第 4 週	教學平臺	教學平臺教師端的使用
第 5 週	教學平臺	教學平臺學生端的使用
第 6 週	教學平臺	運用教學平臺的教案設計
第 7 週	教學平臺	虛擬教學
第 8 週	教學平臺	虛擬教學
第 9 週	期中報告	教學平臺使用心得討論
第 10 週	教師專業發展評鑑	評鑑方法及內容
第 11 週	教師專業發展評鑑	教學檔案的使用
第 12 週	教學觀摩	試教學校拜訪及試教準備
第 13 週	試教	課程試教
第 14 週	試教	課程試教
第 15 週	試教	課程試教

第 16 週	試教	課程試教
第 17 週	試教	課程試教
第 18 週	期末報告	試教心得討論

參考書目：

- (1)教育部資訊科技概論課程綱要。
- (2)教育部計算機概論課程綱要。
- (3)資訊科技概論審訂本。
- (4)計算機概論審訂本。
- (5)高中資訊科學中心網站(<http://icerc.tnssh.tn.edu.tw/>)。
- (6)教育部高中學科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資源網(<http://hsmaterial.moe.edu.tw/>)。

評量方式：

	項目	百分比
1.	期中報告	25%
2.	試教	50%
3.	期末報告	25%